

促請把「學券制」推廣至全港幼稚園學生

我們認為政府現時提出的學券制存在極大的不公和弊端，尤其與提升教育質素的目的背道而馳。基於下列的理據，我們強烈要求政府提出修改，把學券制擴至全港的幼稚園學生。

所有學生都是平等的

政府聲稱派發學券的對象，並不是學校，而是家長，是一種對家長（即學生）的資助。學生本身是沒有等級之分的，所有學生都應受到公平的對待，享有學券的資助。

給予家長選擇的自由 市場自會汰弱留強

政府不資助私立幼稚園的理據是此類幼稚園有許多是質素差劣的。但一間幼稚園的好壞，最清楚的莫過於家長，因為他們都是最緊張子女教育的。只要把學券交到家長手上，他們自然會選擇適合其子女的學校。學校自會在自由競爭下尋求進步，差劣的學校自然會被淘汰，實在無須政府一刀切的以學校的資助模式定其好壞。

不平等的學券制窒礙幼兒教育的發展

在學券制下，一些質素好的，有心辦學的私立幼稚園無可避免會有收生壓力。若因經濟壓力令這些學校要被迫停辦或降低教學質素，實在是教育界的損失，亦令學生少了一個選擇好學校的機會。另一方面，一些質素差的非牟利幼稚園，由於有學券「撐腰」的緣故，自然不愁收生，亦不會有提升教學質素的動力。這樣說來學券制實在是窒礙幼兒教育的健康發展。

基於上述理由，我們謹希望政府能臨崖勒馬，不要借學券制之名摧毀幼兒教育。

凌志良

二〇〇六年十月二十五日